

江西财经大学文件

江财人事字〔2018〕1号

关于印发《江西财经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力度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为加快推进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，进一步加大学校人才队伍建设力度，根据学校2017年11月5日务虚会精神和第2017年第25次党委常委会精神，制定了《江西财经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力度的实施意见》并经学校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特此通知。



江西财经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力度的实施意见

为加快推进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，进一步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力度，实施人才强校战略，根据上级部门相关政策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了《江西财经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力度的实施意见》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深化校院二级管理体系建设，试行二级议价制度

加强学院在人才工作过程中的主体地位，扩大学院人才工作相应的自主权，激发学院发展动力，实行责、权、利相统一的原则。

（一）对学校入选江西省一流学科建设的优势学科（应用经济学、管理科学与工程）、成长学科（统计学、工商管理）涉及学院试点实行二级议价制度。试点学院在引进人才时，可根据引进人才的条件（资历、业绩、学术潜力等），对特别优秀的引进对象或在本学科市场化薪酬较高的情况下，经学院学术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可在学校层面提供的统一引进待遇（一级议价）基础上申请二级议价（具体办法另行制定）。

（二）取消专业紧缺、非紧缺划分，引进博士均享受一级议价待遇，具体如下表：

岗位	年薪 (万元)	住房补贴 (万元)	安家费 (万元)	科研经费 (万元)	备注
海归博士	30	50	10	20	安排配偶工作
国内博士	—	40	5	10	有条件 安排配偶工作

（三）学校对实行二级议价的人才实施相应目标绩效管理。

试点学院应结合引进人才水平制定对应的工作任务。二级议价的人才协议期满考核不合格，或人才中途调离，学校将从学院当年度绩效二次分配项目中，核减相应人才二级议价的调增部分额度；考核合格，学校将奖励学院二级议价调增部分额度的奖金，由学院自行支配。

二、全面提高引进人才及校内培育人才待遇支持

（一）对高端人才提供更优厚的引进条件。

1. 整体引进高端人才领衔的团队，给予高端人才及其团队不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的引进待遇，学院及团队负责人自主决定使用分配。学院与高端人才签订的团队工作任务，一事一策，整体进行考核，由学院实施考核，学校审定。

2. 高端人才（两院院士、万人计划杰出人才、万人计划领军人才、千人计划长期项目支持者、千人计划外专项目、长江学者特聘教授、国家杰出青年基金项目获得者、现任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、千人计划青年项目、长江学者青年项目）年薪 180 万元人民币起（税前），具体引进待遇一人一策。

（二）修订“百名人才”支持计划。

充分体现按劳取酬、优绩优酬的原则，试行“百名人才”目标任务管理、按年薪制计酬模式。提高“百名人才”的年薪标准，首席教授从 50 万提高到 55 万；学科领军人才从 40 万提高到 45 万；青年学科带头人从 20 万提高到 35 万。按照“新人新办法，老人老办法”的原则，修改完善“百名人才”申请条件，采取事后激励。

（三）调整引进高层次人才配偶安置政策。高端人才或学校认定为特殊人才的配偶安置一人一策。海归博士配偶取得全日制大专以上学历，可直接安置（人事代理）。国内博士配偶须取得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历，其中，符合从事教学工作岗位要求的相关考核程序进行和安置（人事代理）；不从事教学工作岗位的配偶，结合当年度学校管理、教辅单位缺岗情况，进行竞争性考核录用安置（人事代理）。

三、配套政策

（一）加大对学院、院长及其他在人才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的单位和个人的激励。在高端人才引进过程中发挥关键作用的组织或个人，学校可参照高端人才年薪的 5%标准，进行一次性现金奖励；采取二级议价的人才聘期考核合格，学校额外奖励学院二级议价同额度的奖金，由学院自行支配。

（二）开展人才工作专项述职。人才工作考评情况将作为各述职单位及其党政领导班子、党政负责人年终考评的重要依据。2017 年考评结果为“优秀”者，学校对单位予以“人才工作先进单位”表彰和奖励；在“基本合格”等次及以下者，学校对单位及其党政负责人约谈。2018 年考评结果在“基本合格”等次及以下者，学校除对单位及其党政负责人约谈之外，同时在经费、绩效奖励等方面进行调减。对人才工作失职、不作为的党政负责人，由监察处依规问责。

（三）积极申报省人才项目工程，落实好江西省“双千计划”；引进对江西省经济建设发展有利的高端人才，集聚和储备人才，

发挥我校作为省管高校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支持的作用；深化校地合作模式，落实好省委教育工委、教育厅关于我校与北京大学等著名高校干部交流合作项目，做实国内一流高校知名教授来校挂职措施。

抄送：校领导

江西财经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8年1月3日印发